臺東縣海端鄉統計通報

臺東縣海端鄉骨灰(骸)存放設施概況統計報告

**109年~111年**

112年8月發布

殯葬設施隨著時空環境變遷，國人葬俗觀念逐漸轉變，中央政府為優化殯葬服務品質，近年持續編列預算補助地方政府改善殯葬設施。另積極推廣環保自然葬（包括公墓內樹葬或公墓外骨灰拋灑及植存）、公墓墓基輪葬制度及鼓勵遺體火化後存放於骨灰（骸）存放設施，以兼具慎終追遠精神與環境保護原則，本鄉鄉民近年也順應時代潮流及趨勢，先人大多以火化後存放於骨灰（骸）存放設施，幾少數仍以土葬處理：

**一、概況分析**

表1、近年海端鄉公墓設施概況統計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埋葬數 | 遷出數 | 骨灰(骸)設施使用情形 |
| 年度 | 屍體數 (具) | 骨灰數 (個) | 骨骸數 (個) | 骨灰數 (個) | 骨骸(位) | 骨灰(位) |
| 109 | 1 | 40 | 13 | 9 | 0 | 0 |
| 110 | 2 | 18 | 15 | 8 | 0 | 0 |
| 111 | 0 | 20 | 12 | 19 | 5 | 75 |

資料來源：海端鄉公所社會課。

圖1、近年海端鄉公墓設施概況比較表

資料來源：海端鄉公所社會課。

**二、近年海端鄉公墓設施使用情形**

1.埋葬屍體數(土葬)近年已減少並呈現個位數，抑或趨於零。埋葬骨灰數近年則占多數，此處置方式較為鄉民所認同。

2.遷出骨骸、骨灰數近年皆有固定數量並呈現穩定成長幅度，表示鄉民已有認同將先人起掘後安置於骨灰(骸)罐安放之意識。

3.本鄉骨灰(骸)存放設施使用部分，自111年本鄉霧鹿納骨牆興建完成使用後，已安放骨灰(骸)約計80件，預計在大埔納骨牆及示範公墓納骨塔順利興建完成後，將可提供鄉民更多更優質之場域安置先人，並可改善本鄉傳統公墓之各項積沉問題疑慮。

**三、結語**

(一)本所於106年公告並於111年4月修訂公布「臺東縣海端鄉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至今。使本鄉公墓管理有一準則為據，幾經修訂並每年下村(部落)實施宣導，鄉民大致已了解配合本條例之管理模式。

(二)近年各部落公墓收容量已趨於飽和，且濫葬或私葬案件層出不窮，亟需盡速提出解決方案處置。近年政府積極推動舊墓更新及環保葬等措施，以追求土地合理化高效率利用之目標達成。

(三)本鄉也積極配合政府之政策，推動舊墓地之更新，朝火化存放於設施安置，並逐年朝環保葬之規劃邁進。